



# 护航

[北京协和医学院护理学院]

School of Nursing PUMC

序·仙人旧馆·无何有之乡·守夜人说·护航访谈

**2022** 第一期



# 目录

contents

## 序

绿夏  
梦日

02 03

## 01 守夜人说

生命的慈悲 05  
谈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 07

苦难辉煌 09

青春，从不被定义 11

光影声色中的电影叙述艺术 12



HAVE A NICE TR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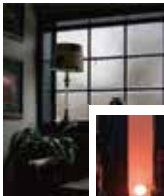




---

## 02 无何有之乡

- 脚踏实地，仰望星空 18  
被子 20  
当我在这里 23  
云语 25  
在北协，与自己重逢 27



## 03 仙人旧馆

- 谎 29  
你会喜欢我的 35  
信 42



## 04 护航访谈

- 护航杂志社专访--李祎思 47  
护航杂志社专访--余灵灵 49
-

# 序



# 绿

# 梦

21  
本  
1  
班

潘  
思  
颖

那是一片绿色的海洋  
微风一起则碧波荡漾  
似一匹缓缓铺展的绸缎  
巨大的白羊在天空悠闲散步

我看见那个穿着黄色格子连衣裙的女孩  
她在白羊的背上肆意奔跑  
揪起一大团白云  
扯住一个角，慢慢降落

她落在白羊投在原野的阴影里  
一骨碌爬起来  
放开那朵云，让它慢慢又回到天上  
一群蓝蜻蜓掠过她的身旁  
飞向远处

风扬起她的裙角和短发

她追着蓝蜻蜓  
一点点跑远  
跑出阴影，跑进阳光  
跑入我的梦里



# 夏日

20  
本  
3  
班

于  
静

盛夏光年  
流绪微梦  
少年的眼中

仿佛装满了整片星空  
黄昏下，微风吹过山间  
带走了暮色的惆怅  
偷喝了酒的云朵  
摇摇晃晃  
藏匿于山的尽头  
大梦一场

外婆摇着蒲扇  
一大口冰西瓜  
便是这夏日的清凉  
透过窗纱的一抹绿  
足以慰藉风尘仆仆的你

月亮悄悄爬上枝头  
倒映在池塘中  
惊起了蛙声阵阵  
流萤似乎迷失了方向  
在草丛中  
跌跌撞撞

满天繁星下，知了声声  
仿佛在诉说这夏日悠悠长

空气中弥漫着一丝酸甜  
那是百香果酣睡在篱笆墙外

今夜的风  
格外温柔



守夜人说

# 生命的慈悲

——读《林巧稚传》有感

19本1班 谢祉怡



慈悲乃人之本性，它既非来自父母的熏陶，也不是源于学校的教育，而是在生命成长的过程中一点点呈现出来的。林巧稚先生出生的地方，有高高的花窗，有静美的落日，有洁净的海滩。那儿的人们生活朴素，却也培养出了恬淡的内心。那份恬静，和林巧稚先生内心的虔敬、外在的懿行相得益彰。

林巧稚先生怀着一颗医者仁心，她爱她的病房，她爱她的病人。她的慈悲，表现为对人类的苦难灵魂的救赎，或是生理上的治愈，或是心理上的抚慰，她将

爱与慈悲奉献于无数患者，也将温热尽然洒落在我们的内心。

电影《辛德勒的名单》中有一句话感人至深：“凡救一人，即救全世界。”我觉得这句话反映出来的，是爱护每个个体的感情与信仰。“无论多么精良的医术，都不能根治所有疾病，如果缺少了对世俗苦难的关注与关怀，就失去了医疗的人性温暖；无论多么先进的医疗器械，如果摒弃了对生命苦难的呵护和慰藉，它只剩下令人畏惧的冰冷。”但去救人，莫问结果——林巧稚先生真真切切地这般做了。她让我们看到并相信，医学并非只能是冰冷的，它同样可以拥有人的温度，那份温热，正是来自细腻的内心和关怀的力量。

学者对学者的态度，可以是欣赏、爱护，但不应是仰视和包庇。不论是林巧稚先生在胎儿生理等领域的深入探索，还是她出于对患者的考虑与其他医生据理力争的言行，都能看出林巧稚先生对待医学不掺杂个人感情色彩的严谨。



身穿白衣的医者，决定着人们对生命的绝望和希望。白色，象征的是纯粹、是净洁，因为真正的医学，通向的是纯粹的境界、是不染的内心。医学与其他行业不同之处，不在于它的社会地位等肤浅的外在因素。医学是安慰与治愈的科学，它不是万能的，但它神圣的光辉普照的，是无数人的内心。穿上象征天使的白衣，我们肩负的，就不仅仅是治病救人的责任，更是给无数凄凉的心灵带去救赎的使命。

我们无法全然避免世间苦难，但我们却能让人性的光芒，照亮黑暗一隅。

“玫瑰即使不叫玫瑰，也会芬芳如故。”林巧稚先生从不在意功名利禄，她甚至拿她微薄的收入去救济病患，为的是什么呢？大概只是为了能让处于黑暗中的生命有所依偎，有所期许吧。正如安杰勒斯·西莱修斯所说：“玫瑰是没有理由的。”

因为有爱，所以慈悲；因为慈悲，所以坦然。

“记忆和时间，双向奔跑的河流，为古老的宇宙运送废墟

与星辰。我愿你和世间万物结为姊妹兄弟，而我在世间万物之中瞥见你，多舛的命运和你，开满忍冬花的黎明。”在这充满荒诞也同时被我们热爱的世界里，林巧稚先生走出了自己的道路、意义和生命。而此刻的我们，新时代的青年，毅然挺身而出，坚守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绽放青春，谱写新时代新篇章。我们这一代人满怀激情和梦想，编绘未来的蓝图，但愿这梦想与激情能薪火相传，穿越信息时代的庞杂，将人类文明延续至久远。





20本3班 蒋珺

似乎每次读陈旭麓先生的《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都多多少少有些功利色彩——初读是为高考应试，想着是为拓宽视野，啃骨头般啃完便罢；再读便是为完成中国近代史纲要课程作业。再读时，心境轻松许多，不再想死记硬背下针对历史事件的独到看法，不再想脱离教科书，从新的思路梳理近现代史，反而能更全面地领略到这本历史学著作的妙处。

不同于课本中，以革命史为线索，从政治、经济、社会生活、思想四个角度讲述了近代中国的历史变迁。《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则以中国近代化作为全书线索，考察了中国近代社会各个层面的“新陈代谢”：以中国近代社会的新陈代谢为经线，以近代中国的社会结构、社会生活、社会意识为

纬线，从政治、经济、思想、军事、社会生活、教育、科技近代化等角度厘清中国近代史的发展脉络，编织出近代社会的绚丽画面。这本书中有许多超越前人的观点，阐发了许多深邃独到的见解，还历史以真实，让人感受到全方位、鲜活的近代历史。正如先生认为，“思想就是对自己实行民主”，而在本著作中，作者也做到了这一点。本书中作者解放思想，敢于摒弃旧的、僵化的框架，以新的、生动的线索来解读中国近现代史，真正做到了以历史唯物主义观来“治史”。

“新陈代谢”的本意是指机体与外界间物质能量交换，以及生物体内物质和能量自我更新的过程，将其用在近代中国的变化上，可以说是新颖独特又贴切，是具突破性的史观的转变。细想来，中国的近现代史确然是“新陈代谢”的过程：首先，中国与外界的交流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其次，新陈代谢能代谢掉身体不需要之物，表明近代中国的变化是进步的，摆脱了之前坏的积习。再次，只要是一个生命体，则其必然处在新陈代谢的过程中，说明中国作为一个有机的生命体，其变化乃为历史必然。

陈旭麓先生在书中提到：“离开辩证思维和历史主义是难以解释其本来意义的”。“新陈代谢”为书名，展现出作者探索中国近代历史的辩证法。中国近代社会的新陈代谢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接踵而来的外力冲击，又通过独特的社会机



制由外来变为内在，推动民族冲突和阶级对抗，表现为一个又一个变革的浪头，迂回曲折地推陈出新，构成了一幅经纬纵横、多层次多维度的立体动态画卷。全书没有线条式的事件，也没有脸谱化的人物，有的是各种因素相互交织纠缠而又矛盾冲突的复杂体，都是放到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具体分析，善恶很难鲜明立辨，充满了理性光辉的辩证思维。

刘知几在《史通》中提出了关于“才、学、识”能力的培养。然而培养出“不为历史现象所迷惑，不为议论家捉弄”的治史的眼睛不是件易事。陈旭麓先生在此方向的探讨，对我们培养一双治史的眼睛做了重要的熏陶。“《新陈代谢》一书，是作者解放思想，敢于摒弃旧的僵化的框框而代之以新的生动的线索的产物。包含有‘史识’上的跃进。”

陈旭麓先生“三长”兼备，史与论的结合，大量史实的积累以及对史实精炼的分析，以及崭新的视

角，共同铸就了这部才气横溢、情文并茂的著作。陈安仁说得好：“往古的历史，每载帝王的起居，一家一姓的谱系，而对于人民参与社会和政治的行动，则忽略而不详。这样的政治史，是不具生命的，是没有生动的。”而《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一书不似古代作帝王将相史，亦避免了过于关注精英人物的传统方法，而是将社会视角下移到了普通民众。陈旭麓在处理人民的历史地位的时候，突破了政治界限，把人民的历史活动和贡献放在历史新陈代谢的过程中去考量。此书更追求实事求是，如作者认为“中体西用”的指导思想在当时是一种务实而又进步的思想；认为清末改革在假维新中确实存在一些新的变革；认为辛亥革命后是革命派把政权让给了袁世凯，而不是袁窃国；等等。

如此的真实与新颖，方汇聚成这本史学著作。虽屡屡阅读都功利化了，但此书确值得精读，展现了原汁原味的中国近代史。近代史的确值得我们学习与思考，因为近代的中国经历了前所未有之大剧变，短短百年史，中国社会的每一个层面都清晰暴露了自身的不足——无论是民族、文化还是科技、政治——就像地裂后的断层，究竟哪层薄，哪层厚，哪层黑，哪层白，一目了然。不再是埋葬在封建这块尘封土壤下的地层，黑白不辨。而本书作为一本有价值的史学学术著作，让读者能从不同角度来汲取营养，深化思考。



## 《苦难辉煌》读后感

19本1班 张若楠

鲁迅曾说过“我们从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这就是中国的脊梁！历史犹如一面镜子，以史为镜，以史为鉴，然而不同的时代又有着不同的时代旋律，落到每一个人身上的历史责任与使命也有所不同。本书描述了我们共产党的革命史，从“苦难”到“辉煌”，每一步都是浴火重生。回顾艰难的革命史，能让我们更深刻地理解何为“中国的脊梁”，也能为我们指引当下的出路。

年代，飘着细雨的南湖的游船上，鲜明的对比，让人胆战心惊又心潮澎湃，党的第一个纲领就此诞生。谁能想到，一个注定伟大的政党，一个改写了世界格局的政党，就这样在一个安静的阴雨天诞生。谁也不能想到，那支在崇山峻岭、江河草地中长征的疲惫不堪的队伍，那支只有“小米加步枪”的队伍，背负着这个世界上最大国家和民族复兴的全部希望，并且真的在一次次历史的狂风暴雨中，扛住了考验。从十几个人的代表会，到几十万人的星火燎原，信念之火从苦难的灰烬中一点点燃起，踏着血与泪，一步步走向辉煌。在书中说到，中国革命的胜利不是天赐良



历史是包容的，因此也充满了非凡的戏剧魅力。动荡纷乱的



机，而是来自千千万万人的英勇献身。历史给了中国共产党太多的磨难：内忧外患、争论与妥协、无尽的艰难跋涉、悲壮的牺牲……每一个历史节点的改变，都会使我们的命运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正是千千万万的共产党人，在每一次历史的考验处，忠于自己的信念，前仆后继，以千万血肉之躯筑起长城，谱写悲壮的赞歌，歌颂革命之壮举。英雄的血泪让五星红旗变得更加鲜红，在每一个国泰民安的当下，回顾苦难与辉煌的跋涉之路，总能给我们以警醒与启发。

战火纷乱的年代已离我们远去，但没有硝烟的战争也正迎面而来。环境安全、全球化、万物互联，每一个大的时代命题都会改写你我的命运，甚至改变人类与世界发展的方向。我们可能已经看不见浴火奋战的将军，但我们有十年如一日的戍边战士；我们可能看不见反帝反封建的革命先烈，但我们有掷地有声的中国外交官；我们可能看不见游行抗议的有志青年，但我们每一个守候在自己岗位上的普通人，凝聚成这个国家和民族全部的能量。时代变了，但坚韧奋进的信念从未改变。你依然能从经济格局中看见硝烟弥漫，也依然能从每一个新青年坚定的眼神中看见当年英雄之风貌。每一个坚定着

信念的人，每一个不忘初心的人，都可成为当下中国的脊梁。

“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所有的所有，都在历史的浩荡中，尘埃落定，也不是每一个人，都能以短暂的生命辉映漫长的历史。我们要做的，是铭记曾经的苦难，是用实践检验真理，是总结历史的教训，走好我们当下的每一步路，勇于去试错，像我们的先辈一样，但也勇于去承担错误，继续探索。每一个人的力量是微小的，或许连历史的尘埃都算不上，但我们共同的民族精神、道路信念，让我们的富强之路充满着无限想象。

冷月孤影中，信念之火，得以窥见天光。我们也许没有经历过至极的苦难，但总有一段生命的时光，是黑暗且孤寂的，像没有尽头的长征，也许就像从先辈们的手中接过接力棒，坚定的熬过，勇敢地跑好属于自己的一程，我们终将成就自己的辉煌，也成就着这个伟大民族的复兴梦想。



不被定义

## 青春，从不被定义 ——《五个扑水的少年》影评

少年人，从没有“应该什么样”。

五个性格迥异的少年，成绩中等样貌平平的张伟，体育出类拔萃的酷哥高飞，心里只有学习的学霸陈铭涵，搞笑中二的曲小东，可爱呆萌的帅哥王子，因为机缘巧合组成了高中的男子花样游泳队，队长张伟带着另外四个少年开启了他们曲折的训练之路……



20本2班 张一

看电影的过程中，“这就是青春啊！”，这句话总是反反复复地出现在我的脑海里。看到张伟跟爸爸妈妈因为学习发生争吵，看到张伟在喜欢的女孩面前畏手畏脚，看到校园里拽拽的运动队男孩，看到总是在学习和课外活动之间犯难的少年们……作为一名刚踏入大学不久的学生，看到这些场景，那些普通但又宝贵的高中时代仿佛又回到我的眼前。

年少时总不愿意承认平庸会发生在自己身上，主人公张伟自述自己从未赢过，但还是想赢，这又何尝不是许许多多少年人的写照呢，我们总想与众不同，总想成为别人仰望的对象，但现实也会一次次地给我们打击。张伟总是被母亲骂没出息，被选为队长都被母亲质疑“老师到底是怎么想的”，但他还是想赢，想再努力一次，我想这就是青春励志电影的魅力所在。

花游，一直被定义为是女孩子才从事的运动，扑水少年们出乎意料地在这个领域有了一段特别的青春经历。

“岁月因青春慨然而赴而更加静好，世间因少年挺身向前而更加瑰丽。”

青春，从不被定义。《五个扑水的少年》，它值得！

五个扑水的少年

# 光影声色中的电影叙述艺术

## ——《花样年华》观后感

19 本 2 班 田文浩



王家卫是香港电影中最富有个性化色彩的电影导演。他从一开始的商业片风格向后来的艺术风格的转变，以极端风格化的视觉影像、富有后现代意味的表述方式和对都市人群精神气质的敏锐把握，成功地构建了一种独特的表述方式。下文将从镜头艺术下的叙述视角和声色审美角度来看《花样年华》这部影片的艺术。

## 一、影片镜头下的叙述艺术

就剧情来讲，《花样年华》讲述了一个简单的婚外恋的故事，却被王家卫导演运用多种电影艺术手段拍出了爱情侦探片的感觉。这种感受得益于《花样年华》的叙事方式的独特性。影片采取了“双层结构”的叙事，这种手段一般会出现在戏剧中，而王家卫导演将其运用在影片使得故事情节高度简化，颠覆了传统的电影叙事结构和技巧。具体表现在苏丽珍和周慕云之间五段精彩的“戏中戏”，双方都不断地扮演着妻子和丈夫的角色，渴望从中获取他们出轨的真相。但当真相来临之际，他们却又都不知道该如何去面对真实的情感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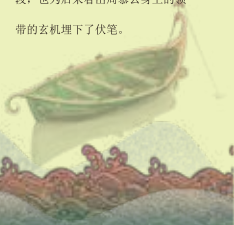
态，他们始终都背负着道德的枷锁。例如在第二段“戏中戏”时，周慕云扮演的丈夫终于承认自己出轨，而苏丽珍却崩溃大哭不知该怎么办。正如王家卫曾经在采访中所说的：“发现自己一直想要说的，无非是里面的一种拒绝，害怕被拒绝，以及被拒绝之后的反应，再选择记忆与逃避之间的反应。”影片便是通过这双方的五次表演将一个婚外恋故事中的情感冲突完美地展现出来了，也正是这几次的角色扮演让双方从受害者逐渐走向了加害者的位置，使他们始终无法共享情感空间，成为彼此情感之间的克制与虚无。





同时影片叙事的独特性还体现在人物的类型化上。从《重庆森林》开始，王家卫的电影就开始不再重视影片的故事性、完整性，甚至逻辑性，更加注重整体上诗性艺术的展现以及人物类型化方式的展开。整部电影在光影交错之间就好像一场梦境，展现出了一种淡淡的东方情怀的忧伤。某种意义上可以说这个影片中只有苏丽珍和周慕云两个人，从始至终观众始终无法知晓陈先生和周太太到底是谁，哪怕是对话的形式也有意地运用过肩、固定聚焦等镜头把人物抽象化，往往通过声音和画外音的方式进行人

物的展现，就好像站在一个上帝视角“窥视”着影片中主人公的生活。除了陈先生和周太太以外，苏丽珍的何老板与其情人之间的故事也不是直接展现，而是依赖于办公室的一台电话建立的。苏丽珍清醒地看着苏老板与情人之间的周旋，当老板问：“你看得出我换领带了吗？”，苏丽珍回答的是：“要看还是看得出的。”这一个片段就可以看出苏丽珍的细心与敏感，熟知着那个时代中产阶级婚外恋的手段，也为后来看出周慕云身上的领带的玄机埋下了伏笔。



这部影片极大的亮点便是配乐，王家卫导演特别擅长以影音的方式进行叙述——

“文章最要节奏，譬之管弦繁奏中，必有希声窃渺处”。文学叙述是以文字为载体把握节奏，而电影则融合着音乐推动着故事情节的发展，为电影整体上营造出一种怀旧的诗性美。

影片的主题音乐是借用日本导演铃木清顺《梦二》中的插曲《Yume ji's Theme》，该曲出自在亚洲电影配乐领域中久负盛名的日本作曲家梅林茂之手，共出现八次。第一次，两人初见，周慕云与苏丽珍在麻将桌旁相视而笑；第二次，苏丽珍下楼买饭；第三次，两人在面摊面前寂寞无助；第四次，在2046房间内舞蹈；第五次，两人商量要一起写武侠小说；第六次，在2046房间商讨小说时；第七次，苏丽珍在观摩麻将时，周慕云加班望着窗外；第八次，两人商量分别之时……主题歌曲一直伴随着苏丽珍和周慕云，演绎了相识、相知、相爱到相离的整个过程。除了上述提到的多次出现的主题音乐外，最令人印象深刻的当属周慕云在电话那头说出经典台词：“如果多一张船票，你会

不会跟我走”之后，响起的西班牙作品《Quizas Quizas Quizas》，翻译成中文便是

《也许，也许，也许》，它的经典之处不仅仅是因为曲调优美，有一种无奈的遗憾，更是因为暗喻了男女主角的回答，给了结局一个开放式想象的空间。这首歌在后来又用了两次，一次是苏丽珍去新加坡打电话却没说话时，另一次是周慕云回香港却只是在苏丽珍门前停留，没有勇气敲门，这些无不都展现着歌词中说的那般“这抉择到底什么时候才是尽头？”一种难挨的抉择，当你犹豫不决之时，便是孤独笼罩之时。与此同时，影片也运用了京剧《桑园寄子》等戏剧，将中国传统艺术进行了完美的创新，使得他们“活”了起来。既留有了中国传统社会的古典韵味，又融入了西方的文化元素。

我觉得如果说失恋一定要去欣赏《重庆森林》，因为它可以治愈，但绝不应该看《花样年华》，它会让你肝肠寸断。整部作品融合了流行乐、爵士乐、京剧、评弹、粤剧以及原创音乐等将影片主人公更加的饱满化、形象化。



### 三、隐喻的内涵事物 (蒙太奇的表现手法)



《花样年华》中，王家卫导演通过蒙太奇的手法对画面、情节、音乐都采取了隐喻的表现，使得画面更加生动形象、耐人寻味，把人物的情感、时代特征和文化内涵都暗喻在其中。

“电饭煲”是一个很重要的道具，周太太和陈先生的出轨便是从电饭煲开始的，因影片的时代是在60年代，那个年代的女人大多都像是邻居家的孙太太他们那般在家中相夫教子，空余时间打打麻将那般。而电饭煲则体现了一种社会的变革，是妇女解放双手走出家庭的展现，是科技改变生活的创作意图。从影片一开始，我们便可以发现与身着传统旗袍的苏丽珍不同，周太太的打扮更加前卫、时尚、摩登，她厌倦家务的琐碎，渴望从这种生活中跳脱出来也合乎情理，这也为其与陈先生的婚外恋埋下了伏笔。

除此之外，在影片中有着众多电影都会出现的物设——镜子，导演、主人公甚至是观众均可以通过镜子来审视世界、通晓情感、考察细节。例如，通过旅馆的那一三折镜子审视了苏丽珍和周慕云之间感情的见证，是

现实与想象的交融：通过一面镜子可以看出那躲在卫生间偷偷哭泣的是周太太而不是苏丽珍，因为镜子中的身影隐隐约约是短发的痕迹。再如，导演还多次运用长镜头聚焦与街边“孤独的路灯”，暗暗展现着苏丽珍内心的孤独；苏丽珍报社的挂针，可以发现那些婚外恋情发生的时间节点都是在下午黄昏之时，不仅暗示着时间不可追逝，也展现了这道德观处于黄昏之下，令人耐人寻味。王家卫多次运用蒙太奇的隐喻的方式深化了该电影的审美艺术和独特的叙事结构。

当然我也有着些许疑惑，例如在影片的最后为什么要出现戴高乐总统的历史事件，为什么周慕生最后去往的地点是柬埔寨而不是其他地方，难道这些因素都仅仅是为了增加影片的怀旧氛围与历史浓厚感？《花样年华》充满着暧昧的婚外情、含蓄而又热烈的情感、欲言又止的表白、充满怀旧的音乐，集叙述艺术、声乐艺术、审美艺术和剪辑艺术于一体，一部经典的电影作品不外乎如此，欣赏这部片子，就好似饮了一杯古朴、醇香的米酒，令人久久不能忘怀。





无何有之乡



---

## 脚踏实地，仰望星空

20本3班 蒋珺

---

有人说，现在不是去想缺少什么的时候，而是该想一想凭现有的东西能做什么的时候。

诚然，在当今物欲至上的世界里，“物”之挤压使心灵感到窒息、感到焦渴。焦渴的旅人缺少什么呢？旅人举目四望，触手可及的尽是“物”，顺从物欲，以物止物，不过是在物欲的迷梦里愈坠愈深罢了。

相反，想一想凭“现有的东西”能做什么，则是一种活在当下、安然自足的态度。正如维根特斯坦所说：“我在地面步行，不在云端起舞。”这样的态度，使“未生成不动心”的人们摆脱愚钝的欲望，摆脱无所作为

的空想，脚踏实地，深切思索能用手中之物做到什么，怎样才能将手中“现有的东西”发挥最大价值。

然而，谁又不想“在云端起舞”呢？立足于“现有的东西”，思考“缺少什么”，便能有效架起通往云端的天梯。两百万年前，尼安德特人敲着石头，作为食物链的中间一环惶惶不可终日，只能依赖基因变革而变强，正因缺乏在认知上的创新。如今，不过几百年，工业革命、科技革命，人类社会天翻地覆。“不满意”是向上的车轮，其中无论哪个领域的哪个变革，无不基于在现有之物上对未有之物的遥想，逃离现有之物的束缚。从第一个猿人抬起头仰望星空，



到地心说、日心说，再到如今的登月、卫星；从对星空的肖想，到真实地迈入星空，其背后是无数代人，用黑色的眼睛寻找光芒，在“现有的东西”上不断思考“缺少什么”，再依此创新创造，一代又一代，直到触到云端。借以诸如布鲁诺等人木干鸟栖、朝闻夕死、血荐轩辕的执著与勇气，推动社会的不断进步。

前人脚踏实地地以其一以贯之的努力、执著与热血，为当代青年创造厚实的基业。当代青年中，却有在物欲中醉生梦死者、有如卡莱尔所言“迎着晚霞幻想”者，他们被“物”的时代扶持，似乎在大谈特谈梦想与未来，实则在舒适圈里酣眠，故步自封、作茧自缚。抑或，固执于“现有的东西”，失去年轻人的朝气蓬勃，成了一味苦耕的老牛，安于眼前一亩三分田掰着指头数自己有什么，正如清朝那荒诞的“天朝物产丰盈，无所不有”一样引人发笑。只有深深扎根于泥土，才能拥有葱葱郁郁的繁茂树冠，成长为参天大树。脚踏实地是“迎着晨光实干”，是在蕴藏着希望的星空的引领下、在对梦想的想象里，向前奋进，而非空荡荡一戳就破的幻想。只有脚踏实地，才能更好的仰望星空。

《风赋》中写道：“风起于青萍之末，浪成于微澜之间。”最狂的风起于青萍之末，最静的海亦是微澜之间朵朵浪花汇成。狂风与静海，起于微弱，以其“星星之火”，步步积攒，终成“燎原”之势。谁说第一抹风、第一朵浪没有如仰望星空一样的梦想，想象未来的宏伟之势，常坚持不懈包揽每一道遇见的风、积攒每一道水流呢？



# 被子

20  
本  
3  
班  
李欣悦

——冰雪啊！我绝不屈服于你，哪怕是冻死，我也要高傲地耸立在我的阵地上！

天空漆黑得像被捂住了双眼，沉沉地塌在白雪覆盖的山顶上。气温已然达到了零下30多摄氏度，不一会儿到了深夜，气温便会残酷地接近零下40度，草木、山岭、河流及土地都被冰冻了，厚厚的白雪覆盖在草丛、道路、湖面及山峦上。这里是长津湖，也是朝鲜北部最为苦寒的地区。山包上的树木还在狂风中摆动，似乎在与寒风奋力搏斗，迸发出阵阵的吼声。长津湖一些破损的冰面下是刺骨的水面，正在不断地向空中冒出缕缕白雾。严寒让这儿冷得像在上层盖上了一块巨大的冰罩。在呼啸的狂风、纷飞的大雪之间，阿川从雪堆里探出上半身，支撑着天与地。

头顶的棉帽被雪水打湿，又凝结出冰渣，呼出的气体，在鼻中结成道道冰刺，棉帽两侧的护耳布，也都覆盖上了一层冰，耳朵被冻得硬邦邦的，出现了可怖的深紫色，红肿的双手端着长枪，嘴唇止不住地颤抖，可扳动

扳机的手指却像钉在了长枪上，动也不动。为了不暴露作战目的，棉衣和棉裤被阿川反着穿上，白的内里向外，身上还披着用来隐藏伪装的白布单。

阿川是从黄草岭翻越而来的，黄草岭是出了名的险峻，一上一下总共也要有九十多里。那里不仅山路崎岖陡峭，而且漫山都覆盖着冰棱与积雪，零下40摄氏度的奇寒也为登山带来了巨大的困难。一路上，他背着沉重的装备，不知跌了多少次跤。

阿川将自己埋进雪里，可眼中却闪烁着丝丝光。远远看去他就像一座冰雕，在茫茫的黑暗中他已经与积雪融成一片。

此时，是他们在这里埋伏的第六天，他们正在雪地里等待敌人的到来。

蹲守此处，埋伏敌军后方，阻碍敌人撤退——这是上级的命令，也是决胜的关键。

微弱的气息呼出即在空气化为一缕轻烟，留不下任何存在的痕迹。他任由寒风携着飞雪直冲到红紫色的脸庞上，眉毛和睫毛被雪肆意描白，却依旧纹丝不动。这是一场漫长的埋伏战，只需要等到军号吹响，他便义无反顾地冲向前方。

可这夜，冷得沉寂。

阿川是个南方娃子。从小就生活在相对温暖的地域，那里依山傍水、四季分明，有茂密的森林、磅礴的瀑布和连绵的山脉，他从未见过一片贫瘠枯朽的荒原，一场磅礴的大雪。他在家乡的十七年，也曾看过家乡的雪。但这北方的雪，他倒是第一次看。这雪不似南方的那样经常是雨水夹着点点雪花片儿，飘飘扬扬地往下落，活像是一个坐在摇椅上的懒散小人儿，常常是还不到地上就被孩童一把抓住往嘴里抿，地上也只积薄薄的一层；而北方的雪却更像是把一篮子的棉花一盆一盆地往下扣，又多又密，积在地上便像是一张厚实的被褥。说起棉花，他家被子里也有，就是不多。家里有五床被子，一床爹娘的，一床大哥的，一床他的和一床妹妹的，还有一床是崭新的一一那是妹妹出嫁时的嫁妆，也是棉花用得最多最漂亮的一床。

小时候阿川和妹妹一起睡的是他的那床被子。冬天的时候，外边常常是天寒地冻，风似刀子似的往人脸上猛刮，

寒流滚滚，床板又硬又冰，妹妹怕冷，晚上冷得睡不着觉，他就把被子折两折，垫在妹妹的身下。大部分被子紧紧地裹住妹妹，自己则留一小部分盖着，自己怀里还抱着她那冻得冰冷的小脚。后来，妹妹也有了自己的被子。他还记得，当时爹抱着那床新棉絮回家时妹妹高兴的样子，自己当时还打趣她。他有些忘记妹妹当时说了些什么，只记得她一边小心翼翼地轻抚着雪白的被子，一边开心地笑着。他还记得，走的时候，

母亲靠着墙抹眼泪，旁边的门板

除了条缝，风夹杂着雪花飘进屋子，落在棉絮上的便消融成了一小片水渍。妹妹拉住阿川的手问他会不会和大哥一样，去打了仗就不回来看她 and 爹娘了。阿川恍惚间似乎看到大哥熟悉的笑脸，大哥拍着他的肩，爽朗地说道：“这场仗我们不打，就是我们的弟弟妹妹去打，是我们的下一代去打，我们出生入死，就是为了让咱们一家人能安安心心地过上好日子...”

冻僵的脸缓缓地舒展着，他的视线变得有些模糊，眼角慢慢地下垂，带上了平和的神情。

长夜凝住地平线，严寒冰封了初日上升的出口。

阿川想，这里的夜跟家乡的夜真像啊。小时候，他就喜欢望着夜晚的天空，那里有时能看到一轮皎洁的月牙，有时能看到漫天的星星，有时又什么都没有。冬天到来时，纸糊窗抵挡不住寒风





的侵略，阿川就用被子紧紧地把自己裹上，双腿还得蜷缩在胸前，双手环抱住自己，说这样更能把热留在被子里。说到家里的被子，阿川可自豪了。因为这都是他母亲日日夜夜，一针一线亲手缝制的。母亲说，自家做的被子结实，这纯棉布的里子啊，还舒服耐磨。阿川记得，很早之前，家里还没有那么多被子，他就和大哥窝在一床被子里。夜里，母亲倚着温黄的烛光缝制着属于他的新被褥，他就看着蓬松的棉絮被一层一层的铺实，缝被的大针带着粗线一会儿拱一会儿合，又不时地被一双巧手掸一掸，铺平。年幼的他总想陪着母亲度过这漫长的夜，可曳曳烛光下，他每次都迷迷糊糊地酣睡在了母亲的一旁。被套缝完后，母亲总觉得被套大红的牡丹花纹不甚好看，可他却认为这些花纹是他见过最美好的图案。村儿里的老都说母亲的针线活可真好，只要来过他家的人，看见这床被子也得忍不住地夸上几句，还要问问能不能付些工钱请母亲帮他们也做一床新被。那一床母亲做的被子陪伴了他十多个年头，密密实实的针脚牢牢地包裹住棉絮，竟也没有一处破损过。在每个绵长的寒夜，都是记忆里那摇晃的烛影，窸窣的针线声安慰他入睡，仿佛他又裹上了幼时的那床被子，蜷缩在母亲的怀里，憨甜地睡去。

那一刻阿川感觉到身上很暖和，像是又闻到了被褥被晒过后的阳光的味道，像是又和大哥一起钻进了那床被子里，那一刻他似乎看到了母亲缝着被套，看到摇晃的烛火映出温暖的小家。他看到家里又多出了许许多多的被子，雪白的，绵密的，软和的一床床被子。

衣柜被白色填满，甚至床上也是一样，整个屋子都显得亮堂又暖和。他想，爹和娘，大哥和妹妹一人能分好多好多床被子，那自己晚上睡觉也能盖上整整三床被子，这样才不会冻得睡不着觉呢...

只要这场战争胜利了，他就能盖上那些温暖的被子。

这个冬天，又可以睡上一个好觉了...


除了划过脸颊的冽冽寒风，谁也没有察觉到，他的笑容凝在了那一刻。耳边，嘹亮的军号声在上空奏起，一声接着一声，一声比一声响亮。白茫茫的雪地顿时四处裂开，黑夜被他们喊破了缺口，太阳倔强地爬上地平线，誓要为这一片荒原带来光芒与希望。紧握着红色信仰的人儿啊，他们向东方直奔而去，身后的白布单迎风飘扬，这寒风吹不灭他们的壮志烈火，冰雪更浇不灭他们的满腔热血。这声军号声很长，很长，他们跑得很远，很远...但那前方并没有敌人，只有温暖的家和没有硝烟的和平年代...

“你说，我们今天做的事，以后会不会有人记得啊？”

注：抗美援朝长津湖战役中，中国军队20军59师177团6连、60师180团2连、27军80师242团5连除一名掉队战士和一名通信员外全部冻死在了阵地上，成为了此战中打出来的3个冰雕连。（出自百度百科）

# 当我在这里

19本1班 张若楠



北京东单三条，大厦林立，精致的现代都市竖立起一座又一座冰冷的高墙，而协和建筑群雕梁画栋、古色古香，仿佛一位深沉的老者，隐于都市浮华之中。汉白玉台，琉璃瓦顶，那是我第一次亲眼见到的协和。

军阀混战，烽火连天，这是二十世纪初的中国社会。而此时，美国等国家正轰轰烈烈地进行着一场足以拯救其医学教育的革命。学医救不了中国人，但中国的发展又离不开医学，我国的高等医学教育，将何去何从？

遥远的东方，曾是无数西方商人的向往。美国“石油大王”洛克菲勒也将目光投向了中国市场，在标准低以供急需和标准高长远发展的两难中，他坚定地选择了后者，但是为什么非要在遥远的中国办一所如此昂贵的尖端医学院呢？多年之后，他把“北京协和医学院”描述为一个故事、一个理想——“激动人心的故事：人与命运搏斗，失败推不毁的理想”。或许正因此初衷，使得协和在百年风雨之中，在诸多的矛盾和冲突的选择之中，在面临未知的朦胧之中，以其特有的理念和坚韧，开辟了一条中国医学的光明大道，并于浑浊世俗中保

持希望之火永不熄灭。

1920年到1940年这20年间，一批又一批满怀热血的欧美留学生立志归国，其中就包括了张孝骞、李宗恩、曾宪九、吴英恺、林巧稚等等，他们应该也曾面对着波澜壮阔的汪洋大海蹙眉沉思，赤子报国之心如夜行航船的灯塔，未来无人能知，但海的那边，是故土，也是归处。于是自此开始，来自各国的



师资力量汇聚在协和，共同效力于医学领域，它仿佛一个独立的纯净世界，融合了西方技术和中华文化，扎根生长于中国的土壤，直至医事之道的最高境界。

北京的春天有些冷，我站在九号院的院子里，却已是热血翻腾。历史的烟尘常让人唏嘘，而我面前这位一百岁的老人，虽已随时代变迁不似年



少，但仍挺直了脊梁，在这个似乎有些奇怪和矛盾的社会中，为我们探索当下的出路。

电影《我在故宫修文物》的主题曲中写道：“你在时间的那里，而我在这一边，你已等候我多时，终于知己般相遇，今夕是何夕，当来不及传世的钟声响起，于是我们都发现了岁月的意义。”当协和即将迈入新百年，当我在这里，我想问，我想问协和究竟是什么，我想问到底什么才是优秀的医学教育，我想问科学济人道我该如何去实现，我想问自己，该如何做一名真正的协和人……

纵使我有千万个问题，你依然沉默着，沉默着面对这百年来每一个站在此处的人。常青先生在《协和医事-百年协和纪念版》中写道：有一种力量/有一种做事的选择和方式/虽不发声/但绵延/自成宇宙。当我站在这里的时候，我感到一种包容和谆谆教诲，也感到科学的严谨和坚定，纵使岁月仍将继续侵蚀你的躯体，但在每一个操作的高要求上，在对每一个病例严谨的分析上，我们依然能看见百年协和的精神内核，看见协和前辈的气质和风骨。

2021年，是协和医学院建院100周年，站在协和和新百年的历史节点上，我们是幸运的一代，也是被寄予期望的新一代协和人。从2019到2021，人类在大自然前显得那么渺小而又无力，病毒肆虐，一个又一个协和人挺身而出，方舱医院，决策果断；疫苗研制，分秒必争，再一次向人们展示了医学温情，在封城的武汉，两个多月的日夜坚守诠释着何为“健康所系，性命相托”。



协和新百年，时代变了，但“人与命运搏斗，失败催不毁的理想”没有变，海外游子归国行医的信仰没有变，对科学的严谨没有变，对人文的关怀没有变。没有谁生而为白衣天使，没有谁就该冲锋陷阵，但总有一群协和人，不顾山高水长，不畏灼日焦土，拒绝平庸，保持精英的自律，敬畏医学之神圣，背负历史之责任和使命，坚守协和之精神。

王辰院校长曾说，协和人总在质朴中见其高贵，平和与尖锐并存，温润与凛然不悖，心存使命与责任者，其行为自会卓然于众。共建协和新百年，就需要你我都成为这样的协和人，从百年历史传承中来，为新百年助力更高辉煌。我相信未来还会有千千万万个人坚定地站在这里，就如同这位百岁老人面对那时风雨飘摇的中国社会一般，携手期望着，以己之力去创造着，充满未知而又无限可能的未来。

# 云语

19本2班 蒋艾瑾

云朵会说话吗？

每每将视线抛入天空的怀抱，望着万顷云彩从清晨由幽昧燃烧成赭红，又慢慢消融作嫩荷，再渐渐凝为雾色。到黄昏时那铺天的湛蓝又霞映出漫天的绛色，由赤紫从容洒作浅灰，最后同星子一同沉入宁静的黛蓝。舒卷的云丝，蔓延的云雾，迭连的云层都会令我浮想联翩，似日月升降，星河惘然，望透世间万象，或许，变幻的云儿也在同我们诉说，说那山河千里，湖海万顷，说那年轮更迭，纸短情长。

我们看过千姿百态的云，远胜过我们凝望文字的时间，一切的一切，让我试着读懂云，小心翼翼地，好似去读懂一个一身白衣的说书人，望着那茫茫岁月中飘逸的身姿，聆听那柔絮般的轻声低语。

## 晨·云鬓烟髻

清晨时，学院上空的云温柔而怅惘，云丝浅浅地划过淡青色的天，寥寥几笔，似文人随手的挥洒，群鸟与她低声唱和着，洁白的羽翼温柔地穿过云雾。晓光勾勒出梦境的深浅，日色温柔地流淌着，连云儿也被洗得分外澄澈而

寥远。

许是怕扰了谁家的清梦，连风儿都不顽皮地逗弄，只是轻轻地拂过，与云一同亲吻着丝绸般的霞彩。晨起的云似待字闺中的少女，初醒的面庞不施脂粉，清淡而恬静，让人想起青石板路旁于清晨舒展的栀花，浅浅一笑，就惊艳那一刻的时光。

## 午·晌午华瀑

晌午后的云总让人心情舒畅，天空有着令人目眩神迷的蔚蓝底色，绵软的云拂过日光炽热的表皮，深绿的叶子哗哗翻动着，片片树叶上都满溢着灿烂的光彩，像生命在恣意欢歌的乐章。阳光抚慰着大地敏感的神经，白花花的日光穿过云层，肆意地倾泻在土地黄褐色的肌肤上，让人只愿徜徉于那醉人的湛蓝中，倦然眠于那洁白柔软的云朵的怀抱。

## 雨·朔风荡震

说起下雨，总难以忘怀那暮色四合时翻卷的乌云。当空气中的湿气濡湿我的面庞，那连边的灰涛自天际翻涌至我

的眼底，让我不由得屏住呼吸。没有电闪雷鸣的怒吼，唯有这骤雨将至前的压抑，让我明白“黑云压城城欲摧”如此的诗句，并非出自古人的想象，而是横跨时光我们可以共同体会到的景象。我仿佛看到那一身铁甲的将士振枪怒吼，嶙峋朔气间满是旌旗猎猎展动的颤声；我看到无数将士的脊背上承托起那河山家国，无定河边是无数盼不回等不到的累累忠骨。战鼓擂擂，保家卫国的决意伴着苍鹰盘旋着飞过那无边云层。那深沉的云将那天空拉得无比的近。直到那一线黑云的边缘，远山间金黄的霞光倏然刺破云层，从那仰望着的一双双眼眸中迸裂出明亮的华光，思绪方能从那翻滚的云层中剥离，感到大自然的奇伟与壮阔。

## 山·白云远岫

“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

走在云雾缭绕的山中，像在啜饮那醇美的竹叶青，让人贪恋那杉林间的雾丝。远望那层叠的云烟掩作群山淡灰的轮廓，远方的山水淡若几缕细线，似信手勾勒的水墨丹青，让人恍如身在画中，悟得那淡妆浓抹的迷蒙境界。

莺鸟啼鸣，松涛阵阵，云雾便笼作河流，伴着那松林从山尖流滴下去，倏

尔有一袭绒衣的松鼠叼着松果轻盈地跃过枝头，满树的雾淞便簌簌落了人一身，叫人冷得一身清爽。沿着溪流往山下走，夹道的枝叶舒展得让人心生喜爱，饮着那湿润的山林间的空气，望着云雾轻抚那青山轮廓，那云雾婀娜飘渺、若隐若现，或许也正暗合了古人心中那对仙人的遥想。只叹青山依在，却不见伊人，若能得见屈子笔下的山鬼，或许也不枉我们走遍千阶山路，访遍群青深处，白云人家。

每当那些记忆中的云彩掠过我的心间，我总陶醉于其给予我的瑰丽幻想。散，作飞霞漫天；聚，成风云满山。那河山万顷或许早已书进了那云卷云舒，俗世百年也不过弹指一瞬，唯有云与天空恒常。只不过人生本已若浮云朝露，要是被荣华利禄束缚一生，实在比不得竹杖芒鞋来得痛快。且让人快意江湖，栖风眠云，或许也能做得个闲云野鹤，落拓潇洒，只待青山萦满雾气，便听那云儿坐于那山头浅斟低唱，唱那浮名若许，唱那韶华白首，才不枉来此人世一回。



# 在北协， 与自己重逢

21本1班 陈婧馨

曾在夏日午后  
畅谈滚烫的梦想  
我说  
风来自很远的地方  
去去也无妨  
于是  
一秋起一夏落  
迎着缀在繁枝上的鸟儿  
踏上了北协这片深沉的热海  
这海上  
承载着一个关于南丁格尔的梦想  
喜欢一座城市  
是因为能寻得自己所爱  
我们热情地奔赴着  
这座离太阳更近的城市  
热爱一所校园  
是因为能在这之中  
与自己的灵魂重逢  
站在北协小院  
听风起风落  
看云卷云舒  
沐浴着暖洋洋的阳光  
那经久不衰的故事  
一遍遍在我耳边回荡  
奉献 不轻言放弃  
从左耳缓缓流入 再深入  
随着沸腾翻滚的热血  
流淌 流淌  
直至我的心房  
随后荡开层层涟漪  
如同那一棵棵古老的柳树  
南丁格尔的精神



在我的心里扎根  
在我的心中开辟出一片净土  
一片远离了喧嚣的净土  
它就在这片土地上  
发芽 茁壮  
而我的灵魂也在这之中  
净化 成长  
再向前寻找  
当我从这头走到那头  
不是彷徨 因为有着坚定  
那充满希望生长着的灵魂  
在时间和道路的交汇处隐藏  
在未来与当下间穿梭  
在傍晚的路灯点亮前  
这灵魂早已点亮了我头顶的繁星  
那一刻  
仰头 即是重逢  
正因有着这样的重逢  
当我站在这里时  
站在这北协的土地上时  
我不再是游荡  
而是坚定地向前  
等待着  
与“敢教日月换新天”的壮志重逢  
与“穷山距海，不能限也”的坚定重逢  
与“任重而道远”的弘毅重逢  
与一切的一切  
与热忱 与希望重逢  
重逢的故事将在这片土地上一寸寸地  
铺展而开……



仙人  
旧館



## 一、车站

满是人，满是。从车上下来了，碎着步子拥上前。蚁似的涌来，挤在这块小小的车站里头，再淌出去，换成新的一波。

车站露天且造得简单，一方轻巧的小盖似的棚顶一搭，下边落着个长椅，就成了。袁军放了眼去找，找那个穿了黑棕色长衣，搭上条洋气的，这儿少见的格子围巾的男人。她等着从这密麻中寻他，朝他挥手，看他摘了帽子朝自己望，冲自己笑。

袁君在等她的方朔钟。但人流过去一股子，又一股子，从她边上不客气地拥挤散开，里面都没有那条格子围巾。她手腕一转，金链子表带顺着腕儿一滑，表盘就落在手腕正中央——六点半四十五。“阿方恰是约了这个时间的，往常有约，他总早些到。今天影儿也不见一个，真蹊跷。”袁君自顾自念。她数

着表，看七点一到，就拎了包，头也不回地走了。

车站外面正要黑——夏天的夜总来得晚些。这黑往小棚顶上蒙了一层，后长凳上落了一层，停住了。它不往袁君身上抹，一丁点儿都没有，只给她在地上牵一条细长的影。一头短发用大银剪子剪出层次，再烫一下，翻出层层的花儿来；胸部的轮廓挺拔地立在那儿，腰线弯弯的勾了一条，底下是浑圆的、被旗袍贴合护住的臂。那条青花带红边儿的旗袍穿在袁君身上，从大腿根处开了岔儿，将她不大瘦的白皙的腿露在外面。袁君从不会吝高自己的美的，而是爱将它泼出去，灼得阿方满胸膛滚烫烫。

“可这阿方定是不愿见我，半天脸都不露一个”，袁君说，“不知道是不是被哪个娇小的羞涩可人儿给勾了去？”

“约了说要给阿望买条衬在里边儿的羊毛内衣，也不顾了。”她回头看看车站，可黑还是黑，只是黑得更透更深——这次黑没能给袁君交出她想要的丈夫来。“只是可怜了我的宝贝阿望，又要冻坏哩。”

## 二、阿菊

阿菊摸着丈夫的脸，又看看镜子里自己的脸，笑起来，脸上皱皱成一团，继而又哭了起来，哭得断续而抽噎，还很不干脆，哭声是捂在胸腔里的。“阿钟，阿钟，我怎么这么老了？”

“你不老，你很漂亮。”年轻的阿钟望着老而萎缩的阿菊，突然感觉很苦涩——是一种难以描述的感觉。他心疼他的阿菊，疼得泪水都要出来，但总觉得内心别扭，连安慰的话都说不利索。



“我不漂亮，你漂亮。”阿菊看看，又自己笑起来，“阿钟，你好看，真好看。年轻的时候哪般模样，老了以后还是如此，一点儿都不变。哪像我，有时候看看镜子，都老得丑得认不出自己。”

“说来也奇怪，我都老了，你怎么不老呢？”

“阿钟，你是阿钟吗？”

“阿钟，你肯定是我的阿钟。眉毛上有颗痣的是我的阿钟。你的围巾呢？我想看看。”

“阿钟，你不能走。你走了，那我怎么办？我都老成这样了。你如果非要走，我便会在车站等你。”

夜晚的安静与可怖笼罩着阿菊。阿菊突然不敢出声，只敢躺在床上自顾自地抽噎，然后呜呜哭了起来。阿菊很老了，肺里的痰粘连而未尽，她哭的时候，肺也呼哧呼哧作响。忽地她安静了，好像因为听见了阿钟的鼾声。她开了灯，扭头一看，可不是呢，阿钟在边上睡着，脸上还二十七般光光溜溜，连颗多余的痣也没有。她笑起来，关了灯又看，突然觉得这黑不大可怖，反而很安宁。

### 三、袁君

多少年了，袁君还是在这车站等。“阿方怕不是要哪个狐狸精带走了！也罢了，老娘不等就是。要四十了还没个稳重。”

“只是我这刚烫好，方拿发油梳好的头；还有这，看看，这身旗袍，青色底儿，多贵，平常我还舍不得穿呢，我天天等，天天等，都旧了；这块儿表，结婚时你非给我买的，大金的。我

都穿好，还抿了嘴艳红，就在这等你呢。你自己没福分看。”

“虽说我也是个半老徐娘，没了年轻的姿态，但这样打扮也应看得过眼。”

“你嫌弃我老，到这般地步，都不回家了么？”

四十五分要到了，这方朔钟还是没有来。袁君觉得他肯定是又忘记羊毛内衣这件事儿了。羊毛内衣，是买给儿子阿望穿的。阿望上个月感冒，后来发烧了，滚滚烫，这会儿还呆在家里睡着呢。

“阿望，阿望！”袁君这才又想起什么，匆匆忙忙往家赶。家里有红木桌儿，有送子观音像，底下还有两根

蜡烛。西房，阿望在西房

呢——袁君火急火燎冲进西房一看，那木床罩着帘子，一掀开，空空荡荡。

阿望不见了。

这里安静得好像从没有过阿望一样。

### 四、儿子

阿菊从这一片黑中酣睡，睡得香甜又苦涩。醒来，她看见阿钟就躺在边上，她伸手去摸摸他的脸——老人手都糙了，没法轻轻地抚摸，就像枯树叶擦在他脸上一样，一下又一下。阿菊给丈夫捋捋头发，尽量轻柔地将头发捋到后边去。阿菊又摸摸自己的脸，她没有什么感觉——枯树和落叶摩擦也不大有感觉，柔的感官消失殆尽了，只能够有一点摩擦的粗糙声音。

阿菊醒了就再难睡着。她说，我去车站接儿子了。

她用手臂吃力地把自己撑起来，驼着背，弓起腰吃力地把衣服换掉。她看见自己干瘪的皮肤上还有皱纹——年轻一样，甚至比年轻还残破、不规整一些，从关节处折开，一圈一圈叠在松散



的皮肉下。她觉得有些难过，后来又觉得不大难过——她意识到自己已经老了，这样的皮肤是正常的。她将家里的黑白照片挂好，再摆摆正。相片里的人不年轻，但也不大老。很挺拔很正气地看着前方，腰板儿也挺得直直——这个男人很优雅，很好看，眉毛上有一颗痣，但好像不累赘不多余。

“这般好看的，是谁呀？”

“现在流行彩色照片，怎么不拍一张，黑白的，怪不吉利。”

“年轻真好，一个个都这般漂漂亮亮。”阿菊抚摸着相片，自己絮絮叨叨。她觉得这个男人长得很熟悉，可她就是想不起来。

她看看手上松散的表，快要四十分了。阿菊突然慌了神，莽莽撞撞拎了门上挂着的包，往胳膊窝里一夹，勾着头弯着腰匆匆忙忙开门出去了。她很努力地低下去，这样重心下移不至于摔倒——她老了，老得很难看，走路还有些内八。她扶着楼梯，一步往下，再往下整个人摇摇晃晃。太慢了，太慢了一一阿菊急呀！还有五分钟，自己的儿子就要到车站了，这天儿这么冷，儿子最最怕冷，怎么能让他等自己呢？阿菊这样想着，更加吃力地巴这楼梯扶手，颤巍巍地要加快，结果脚往里一撇，她跌跌了，从一格楼梯上扭下来，摔在地上。“不行的呀，不行的呀！”阿菊就要哭出来，她又一次拼命地把整个身子撑起来了，肺里也开始呼哧呼哧响着可怕的声音；她起来了，扭着的内八脚上还很痛，但阿菊太急了，她又拎着包拖着自己的脚就出去了。“儿子受冷，会死掉的。”“不能死，不能死。”

阿菊开了大门，撞出去拐着步子，右脚用力往前，发力拖着自己扭到的，难动的伤脚。一步，一步。这个地方她觉得陌生，好像不认识一样。可她记得车站，车站露天而造得简单，一方轻巧



的小盖似的棚顶一搭，下边落着个长椅。儿子要在这里下车。她要奔呀，要跑呀，就只得拖着自己老弱的身子拼命向前。一丛一丛的树被她经过了，一辆一辆车被她掠过了，“车站呢？”她哭了，她不认路。“车站呢，你知道这里车站怎么走？就是那个有长凳，小棚的那个露天车站！我儿子要来了。我很急的。”她抓起一个路人就问。那人看看她，说这附近没有这样的车站。

“你骗人！我儿子要在那里下车的！”阿菊气，冲那人一通大喊，还推他一把。“有车站，有的！”阿菊边喊边哭了，“你知道车站在哪不，小姑娘？”

“就是那个长凳子的！”

“儿子！我要儿子！他在车站等，他不能受冻的呀！”

“这边那个长凳子车站在哪里啊？”

“那个小棚子车站！”

没有人再敢回答阿菊了，他们看阿菊像看个疯子。阿菊绝望啊。哭喊着，叫喊着，拖拽着自己的头发，又瘫坐在地上，捶打自己那个扭伤的左脚，一下一下，用她老而羸弱的手去用劲捶打她的伤脚。“老了，不争气，不争气！”

她哭得累了，她的肺不允许她这样声嘶力竭地哭。一看表，好像还是快四十分。阿菊又仰着头笑了起来，笑得脸都皱皱了。

“时间不动了。来得及，来得及。”

“儿子马上就到了。”

“你等妈妈来车站接你。你不要死掉。别走，别走，等等妈妈。”

## 五、阿方

阿望不见了，是被阿方带去看病了吗？该是的，该是的，他爸爸肯定带他走了。

袁君想着。她拆了发卡，洗掉发油，擦掉口红，脱了旗袍，要睡了。明天阿方该回了。

袁君闭了眼，却满心的慌张和惶

恐。

“若是阿望不是被他爸爸带了去看病呢？”

“阿方要是回来带他看病，怎会不来找我呢？”

坏了，坏了，阿望没了！她随手抓起衣服一套，头发往后一挽，提了裤子去找阿望。她跑，奔跑着，越是跑越觉得累起来。她揣着满心慌张去找她的宝贝阿望。在哪呢阿望，你在哪里？一丛一丛的树被她经过了，一片一片的芦苇被她掠过了，她跑到那个小车站，看见那个小棚子还在那边。她等车，有一车是经过医院的。这个车站又冷又黑。

这黑泼墨似的往小棚顶上蒙了一层，后长凳上落了一层，给袁君也笼上满满一层。它笼得很紧，让袁君更加心慌和害怕。袁君要掉出泪来，一个人站在这一大片黑暗中不知所措。

她快要绝望了。

这个时候，她看见远处最暗最暗的地方开了口似的，一小丝光溜进来，然后撑大扩张，亮的她急忙闭上眼睛——闭了眼，还分明能够感受到强光离自己越来越近。

车停了。

那个带着帽子，穿着黑棕色长衣，带着格子围巾的男人终于下了车。他摘了帽子，在一大片刺眼的白光和漫天漫地的黑里看见丰腴的袁君，头发半散半扎地被风吹得舞起来。她孤零零地站在这处等他。强黑和强白照得眼前的这个女人这么美，又这么弱小。

阿方笑了，随即泪水就掉下来，滚烫而冰凉。

“阿方，你来了。”袁君去拥抱他，“阿望呢？”

“什么阿望？”方朔钟问袁君。

“儿子啊，我们的儿子阿望！他发烧又突然受凉，冻得要死了。你不是去带他看医生了吗？你不是和我一起说带他去买羊毛内衣吗？儿子呢？我问你儿





子呢！”袁君推开他，捏着他的衣领，仰了头，一瞬间的狂喜刹那被击得支离破碎。“这么久不来，儿子也没了！我们的儿子生病得快要死了，方朔钟！你救救他呀，你救他，救他！”袁君发了疯似的去捶打方朔钟，眼泪将淌得脖颈也要湿了。她脖子上的青筋爆着，脸涨得通红。

这车站真是又冷又黑。

“我们方才二十出头，哪来的孩子？”

“发烧生病的是你，糊糊涂涂这么几日了，阿君，我才从医院帮你取了药回来。”

袁君愣了，长着嘴，胸腔里的滚烫无措不可思议使劲儿翻腾，将她烧得可痛。她不知道该说什么。

她和丈夫并肩坐在车站的长凳上。一方小棚帮他们挡住些许的黑。袁君一度想开口问丈夫是否自己真的

糊涂了，却又感觉不好意思——她自顾自消化自己的惊诧。她自顾自害怕了一阵，又一阵——“儿子，我没有。”她似问非问地对自己说。

“我方才二十出头，还正年轻。”

“阿望，最早养出来白白胖胖的，我印象分明深刻，怎么会没有了呢？”

“不大会……不会的。阿方在骗我。”

袁君刚要扭了头去问丈夫，方朔钟便转来朝她笑了。他好像听见了她一个人自顾自的嘟囔——这么安静又这么安宁的一方小车站，怎会听不到呢？

“阿望，是你做梦做到的呀。”阿方说，“客厅里那个送子观音像，一买回来，那天晚上你就说有，有用。你说你梦见一个娃娃，生得白胖，圆滚滚肉嘟嘟，多可爱。”

阿方对袁君笑起来。

袁君从眼泪水儿里脱出身，看着眼前的方朔钟，也笑了。她在这方车站里清醒了，觉得自己重获新生——是方才二十出头的，年轻的，丰腴的，美满的生命。

回到家阿方将袁君安置好，自己去别屋睡了。她心有余悸，一阵过后，感到了全新的欣喜。袁君脱了粗布衣裳，露出白暂而顺滑的皮肤。这是年轻的一部分，曲而柔，是美的，好看的。袁君



低了头，欣赏自己的挺拔白皙的胸脯，腰身。忽然的，她好像看见自己的皮肤慢慢干瘪了，还生出许多的皱纹——年轮一样，甚至比年轮还残破、不规整一些，从关节处折开，一圈一圈叠在松散的皮肉下。

## 六、年轻

很晚很晚了，黑又将房间笼罩住。阿菊坐在床上，不知什么时候把衣服脱了，露着她干瘪的皮肤，还有耸拉的肚子上的皮肉。她看着窗外。

她在用眼睛找那个车站。找着找着，她似乎忘记自己要找什么。阿菊老的羸弱的身体太老了，阿菊要彻底忘记了。她睁着眼睛，好像变成了一个刚出世的孩童一样，身上精光，不遮不掩。她的眼睛，她的脑子也正慢慢变得透明澄澈了。

“阿钟，我的儿子在哪？”

阿钟看着她，想哭而未敢哭出声。他强忍着自已，然后冲她一笑——

“你还正年轻呢，阿菊。你方才二十出头，还没有孩子。”

“噢……”

“我还年轻呢。”

阿菊变得完全澄澈了，透明了。她彻底的没了牵挂——她有一个她爱的丈夫，一把大好的年轻时光，还怕什么呢？今年七十出头的阿菊微笑着，在一片黑暗和一角月光里，彻底地，安静地，年轻地睡去了。

## 七、真相

袁君，年二十与方朔钟结婚。方朔钟用了大笔积蓄，为袁君买了一块金表。袁君二十八时，与方朔钟育一儿，名方望钟。朔钟眉上有痣而望钟无痣。

方望钟年两岁时，听得父亲唤母

“阿君”，学话。然其话还未说清楚，故错喊母亲为“阿菊”。袁君于此得外号阿菊。

阿望年十五时，村里要寒潮袭了。孩童易闹怪病，浑身发冷。田里作物败坏或是死掉，袁君一家无钱供暖、医治。阿望将要死了，朔钟用体热捂儿。阿望得救，父染病死。死时正六点四十五分。

袁君思君成疾，疯疯癫癫。后袁君及方望钟被亲戚安置照顾。

二十岁时，方望钟看着母亲成天哭喊，心痛不已四处求医无果。最终决定办成父亲，用余下几十年来撒一个谎，圆一个谎。

他让母亲忘记自己。

他让母亲重新看见她的方朔钟。

他陪母亲度过余下的年岁。



# 你会喜欢我的

20本3班余丞婕

“你会喜欢我吧。”

男孩在那本加了十几页活页纸被磨得泛黄的笔记本上写了十三行，正准备写第十四行时，却皱起了眉头。——他的字实在写的欠佳。

“xxx，到你了，这么简单，你大概想都不用想了吧？”

那个浑厚的声音一传到男孩的耳朵里，他“啪”的一声把本子拍起来。叫名字这样的方法实在是很妙，那些睡得最深的人，哪怕是飞机扔下的航弹在边上炸开都醒不过来的人，听到自己的名字也会“垂死病中惊坐起”。把书拍上的那声显然吸引了更多同学的目光，男孩少许有些紧张——回答出来不就完了吗。

他当场解决并得出了正确答案，一分钟。

“很好，来坐，坐吧！来后面那个，哈哈你就算了！...”

“无聊，我刚刚想写啥来着？算了，不管了，毕竟那还不合适吧...”

他轻轻地把那页纸撕下来放到一边，可正在这时却刮来一阵妖风，那薄纸便不偏不倚地飞到了它本可能要去的地方。

我到底在干什么！真的是...男孩捂住脸，心里咒骂着，不断想着这下完了，完了，可当他再次看向那里，却丝毫没有动静，斜对角坐着的，还是那个女孩。

他用余光瞟了一眼，她似乎并没有发现那张落在她脚下的纸片（旁边的人也正睡得香），仍用那出墨顺畅的钢笔写着笔记，不时撩一下齐肩的短发——那风也怪，



又刮了回来，却没再能刮走那片薄纸，反倒把那女孩身上的一阵清香吹了过来（也有可能是他的幻想），男孩猛地一脸红，又好像突然意识到了什么，继续写起笔记来。

下课铃一响，他便拿着那笔记本装模作样蹑手蹑脚地走到望向窗边，正在小口喝水的女孩边上，正想轻轻捡起那纸，女孩突然一回头，他那肾上腺素分泌突然增加，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踩住那纸。



诶？怎么啦……”

“啊……没，没啥事，对了，这笔记给你，我应该都记了……”他边下去捡那张纸边把笔记本放她桌上。

“哇！太好啦！你每次都是记得最清楚的！你的思路我看起来也特别舒服！”沉默的女孩终于笑了，男孩似乎也感到一丝舒畅，可那阵风又刮来，吹开她的头发，脖子上分明有两条鲜红的血痕。

那男孩一惊，两只手也没能捂住不由自主地惊叹声，那女孩在听见声音的一刹那就条件反射似的捂住那条伤口，两人四目相对，却都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好。

“我可以……知道，这究竟……是什么吗？”男孩用近乎颤抖的声音问着，这伤口出现在她——如此清纯而文静的女生身上，显然不太合适了。

“……走。”女孩站起来，示意他跟她一起走。

学校小楼那狭窄的走道最多也容不下两个人并排走过，那男孩便跟在女孩后面。她的步伐沉重而不均匀，男孩在后面险些摔了两跤。

“这时代，真是让人恶心。”女孩自言自语道。

“你知道吗？”她停了下来。

“前些天，国防妇人会的人到学校来拉了几十个人强行入会——只要有反抗的不愿的，不仅要被打上几个巴掌，还会在身上挂上‘邪灵’‘卖国贼’的牌子拉出去示众……这我早就知道了。”

“难……难道……”

国防妇人会，战时女性爱国组织，也没人知道为什么它会和爱国挂上钩。

似乎在这里，爱国和爱民并不等同。

女孩的母亲，在她的父亲即将走上战场之际投河自杀，只留下一封信，希望他在战场上无所牵挂，一心杀敌报国。当权者对此大做文章，极力鼓吹，许多官太太自发建立起了一个组织，这便是国防妇会来源。

“杀敌”这个词似乎不太合适，可能用“屠杀”二字更为贴切。

至于她的父亲，本是陆军精锐师团长，却在东边占领区后方意外被匪军一炮炸死。那地方的人看到报纸上登出这样一则消息也肯定会敞开衣服对着带着黄沙的风喊道：

“快哉此风！”可那女孩在这之后便受到了全班女生的孤立与男生的嘲讽，认为她是恶灵的化身，不吉利。

“不是。”女孩很快回答道。



“就是昨天，那个挨千刀的从南边调回本土的混蛋教官，拉走了我们整个班的女生，让我们，让我们…”

她那红了半天的眼睛最终还是装不下溢出的眼泪，那不是疼痛的委屈，而是赤裸裸的屈辱。

“他让我们脱光衣服，面对面站着，以此来锻炼不怕羞耻的意志，为那个什么决战做准备，我被他狠狠地用刀背抽了一下。”男孩瘫坐在地上，嘴唇一个劲地颤抖。

“我们，全都被骗了。”

男孩早就知道，可他一直不敢再回忆。一年前，他听说自己父亲所在部队在北边被击溃，父亲正在集中营里修铁路，但生死不明。他哭了一晚，母亲却直接背过气去，也没什么东西来安葬，砍了四棵树钉在一起，随便捡了捆草席往脸上一盖便草草下葬。一晚上便宣告了两个人的死亡，而那征兵画报上还大言不惭地说着什么“海陆空的战场之后便是樱花树下的再次相会”——知道这个消息之前，他还一心渴望参军来追随父亲。



可现在，想逃可能也逃不掉了。

17岁。本应18岁才能入伍，现在的本国军队似乎已经饥不择食，连15岁的小孩都喊着万岁炸坦克去了，他们班三个男生两周前就被抓走了，他一直跟到空港，发现他那哥们儿被人塞到飞机里，焊死了舱门。前面那当官的拿扩音器喊着：“很简单！你们只要拉住操纵杆往他们的船上撞就行了！”

他也觉得奇怪，这究竟是啥部队，让人开着飞机去撞船？这不就是自杀嘛！因此他断定，一旦现在被选中入伍，就相当于宣告阵亡。

他努力克制住自己，缓缓站起身来，按住女孩的肩膀，“听好，你没有做错任何……”

“不！！我是错的，我整个人就是一个错误，我就是恶魔……”女孩开始声嘶力竭。

“才不是！”男孩狠狠地晃了她两下，“记住了，哪怕是所有的人都与你为敌，但我不会！”男孩极力忍住眼泪，“所以我现在，我现在想跟你说，你绝对不是一个人！我一直喜…”

话音被一阵急促的警笛打断了。他刚看到女孩抬起眼睛，似乎在期待着什么，就被身后跑来的人给带倒了。“碍事，别挡路！”那人骂着，不顾死活地向前拼命跑着，男孩被带出老远才爬起来，挣扎着向后看去，可女孩早就淹没在涌来的人群里了。



前两次还有人声提醒，而如今人们早已习以为常。西边的飞机几乎每周都要来选个地方炸个几下。学校边上早就被炸得面目全非，唯独这里从来没被炸过。可见过航弹威力的人们都不敢侥幸，一个劲地往防空洞的方向奔去——按讲台上那老家伙的话来讲，这份劲要是给用在预科考试上，人人都能读预科。

可这次幸运女神似乎已经累了，轰的一声爆炸在操场正中央响起，男孩却还没走完楼梯，他清晰地感受到整栋楼都在左右晃动，也不知道这栋破楼能撑多久。

“哟，你小子跑哪里去了，我还当刚才给你炸死了！”后面那家伙突然窜上来，看上去像是在关心，但嘴倒挺臭。

“之前可没炸过这儿，今天咋就...”

话音未落，一声巨大的爆炸就炸在那家伙身后，顺带还帮了男孩一把，冲击波直接给他掀到了防空洞里，啃了满嘴的泥巴。

那家伙一定是已经死了，男孩想到。

半分钟前还在生龙活虎吵闹的，立刻就变成了一具冰冷的尸体。这



男孩蜷缩在他掉下来的那个角落里不住的发抖，直到爆炸声停止都没敢探出头去。

不出所料，整栋教学楼都给炸成了焦土，男孩所在的那个班在三层，大部分拖在后面的学生都被前面几发炸弹炸死了。尸体没有一具是完整的，好几个人的头和身体分开了三四米，脸上的五官都被炸成了一团肉泥，可她却像是木头人一般，没有任何表情。

“我的护身符不见了。”她默默地

地说。“这是我爸爸走之前给我留下的唯一一样东西。十年前，我妈妈离开了我，而今天，我爸爸在我这里死了第二次。”

男孩依旧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或许痛苦早已经使他麻木——不论是别人的还是自己的。

“我会帮你找到的，一定。”他第一次抱住了女孩——似乎没有什么别的意思，他只是想安慰，却已经想不到更好的安慰方式。“这狗日的炸弹扔下来之前，我们还没讲完呢。”他微笑着说，“你知道吗，我一直喜欢...”

那最后两个字被那边嘈杂的呼喊声给盖过了。

他下意识地回过头去，三个背着长枪，戴着“宪兵”袖章的人边喊着“这儿有幸存者”边向这边跑来。女孩那失落的眼中刚要泛起光芒之时，男孩已经被宪兵拖走了。

“还不快走？坐这儿等着再被炸一次？”那宪兵当官的不耐烦道。

“你放开！”女孩却率先挣脱了宪兵，并叫出了男孩的名字。

“你别走，别走啊！我其实早就...”

但两人却早已被宪兵拉回防空洞里，还是朝着不同的方向。她只听到了“一直”，他只听到了“早就”。

晚上，所有人都睡着之后，男孩偷偷溜了出去，把那废墟操场给翻了个遍，也没能找到那块小小的护身符。他只能硬拔下一块废墟中的木片，拿着随身带的小刀，就着昏暗的灯光，按教科书上的模样刻着“御守”两个字，也不知那钝刀在手上划了多少道口子，手指也肿起来了。

但他刻完了。

应该能糊弄过去吧。他想着。

学校给炸没了，厄运自然随之而来



而且注定是要来的。

那男孩最害怕的事情最终还是来临了。

随着东西两面作战的全面溃败，所有12岁以上男性将全部服役。那天，原校门口来了几十个黄狗子，拉了二十辆卡车的军服和近一千条劣质的长枪。“只要给黄狗子抓到，你就得上战场去，现在上了战场，就是得死了！”那讲台上的老家伙曾这样讲到。

男孩穿上了那套军装——它似乎是为成年人设计的，过于肥大，并不合身。那领子和宣传海报上也不一样，是软软的翻领而不是笔挺的立领。当他扣上最后一粒扣子时，那女孩却突然出现了。她就站在那里，眼里不知是冷漠还是失落。男孩大惊失色，扔掉枪，急忙拉着她溜到墙角，还不忘向背后瞟一眼，惊慌道：“那黄狗子抓人不管男女，你要是给他看到了，马上也会被抓住，快走啊。”说到那最后一句，男孩的声音变轻了。

他显然不希望她走。

这有可能是最后一面了。

虽然还有很多想和她说的事情。

但已经来不及了。

男孩伤心的垂下头去。

这是他第一次在女孩面前流泪。

一双白净的手轻轻地帮他擦干了眼泪，随后向他的上衣口袋里放了点东西，“记住，以后想跟我讲话的时候，可以把它拿出来看看哦，也许我会听到。”虽然穿着那身乞丐一样的军服，这倒有点这见鬼的战争刚开始的时候给战士送行的那般场景——至少那时的电影是这么拍的。

“对了，我也有东西要给你，猜猜是什么！”

虽然这显然是浪费时间，男孩也不知怎么想的，竟跟着西边那地方的少爷兵学起来了

“我没听清！最喜欢什么呀！”女孩笑着说道。

“最喜欢的就是…”

“你干嘛呢，啊？集合号声没听到吗！”一个长相魁梧的军官转手便拎着男孩的领子拖走了。

那女孩想追过来，却也被他狠狠推了一把，摔在地上。

当男孩坐上卡车，准备前往那不知是哪儿的战场之际，他掀开布帘，忍不住向后一望，那女孩已经奔到了十米远的地方，望向那男孩。

男孩根本不管车上还坐着长官，大声地喊道：“我一直都最喜欢你了！你会喜欢我吗？”

只可惜，最后那几句话喊出来的时候，卡车已经发动了，那几十辆卡车发动的声音真赶得上几十

颗航空炸弹同时爆炸。

那女孩也在那里喊着：“我早就知道啦！我当然也最喜欢你了！

你要给我活着回来！听到没有！要活着回来

啊！”

至少男孩最后在日记里是这么写的。

在车上，他当即决定将这最后几年的事情毫不保留地写出来，就在那本配套的军用日记本上。

后来，他所在的新兵队伍被派发到东边战场上

那里的军队早就换上了西边的装备，37炮早就扔一边当了废铁，全都换上了75的，105的，打得这些新兵根本拍不起头来，



那些新兵连冲锋号都没听过，就被老兵抓着，在前面挡子弹。那个男孩，在第一轮炮火中就被炸了个半死，最后还剩一口气的时候被冲上来的敌军用刺刀捅死了。那本日记和女孩送的东西从他的口袋里滑了出来，被一个东边军队的士兵给看到了，他是个农民不识字，差点就把那日记和东西扔火里给烧了。他的上级急忙给拦下，收了这些东西到黑市上去卖了点钱。

至于那个女孩给的东西，是一张双面的照片，一张是她自己以前拍的日常照，后面是她从男孩的学生手册上扣下来给粘上去的。

那女孩之后一直在学校那块地方呆着，直到有一天，西边的飞机又来扔炸弹，这次倒不一样了，是一种不知名的武器，那东西爆炸的冲击波瞬间就把那座城和边上的几个市区给夷为平地了。十几万平民，包括那个女孩，大概都在这波空袭中被炸死了。

我爷爷是大学生，在医学院读了两年，也被黄狗子抓到军队里当过兵。不过他很幸运，一直活到战争结束，还混了个曹长的职务。我们战败后，他被遣返回国时，

带了几个兄弟到当地黑市逛了几圈，正好看到这本日记，他便想拿这东西以后发家致富，拿十几块钱买了下来，这便有了上面的这个故事。

直到多年后，我再次打开那本被他珍藏了许久的日记本，那里面的双面照片由于胶水干透了，变成了两张单面的。我拾起它时，看到反面隐约写了几行字，是那个时代的语言，有些字现在早就不用了，可我大概还能看得明白。

女孩照片的那面写着：战场将磨灭所有人的感情。

这话在初期用用也确实合适，可在那会儿，或许这里边还带着点她母亲的意志。但西边的部队不久就要攻入本土，战争也快要结束，也谈不上什么感情的磨灭，唯一能期待的便是大家都还活着。

男孩照片的那面，我只能大约看出：可是你会…四个字，经历了七八十年，那字迹也早该糊了。但我一直认为，那半句模糊的话应该就是：

“你会喜欢我的。”





# 信

20本3班 郭欣月

## 一

保安通知我，收发室里有一封寄给我的信。我点头道谢，取回信后拆开，发现落款处的名字是漂亮的外语字体，顺着读音我依稀辨认出那是“海明威”。我惊愕，这年头还有人做这种恶作剧吗？怀着这样的心情，我展信读了起来，但碍于通篇的外语，只好作罢。我把它妥善放在包中，想过阵子找个人翻译一下。

我看着窗外，梧桐的树枝上结着薄霜，此刻的世界倒是静默寡淡，像一碗品不出滋味的白粥。而我并不关心这些，我都不确定自己能否捱过这个冬天。

## 二

上个月，我为了创作新的舞台剧，搬至公司顶层那间废弃已久、无人使用的空房间。房间的墙壁上挂着几幅巴洛克式的画，大胆的用色以及对空间布局强硬的占有使我感到压抑。脚下踩着的地毯选用了上个世纪经典的暗红色，像是由血凝结而成。被老鼠咬出的洞安然卧于毯上，仿佛咧着嘴讥笑我。不过这一切破烂却也呈现出一种被时光和年

岁洗浇过的温柔和隆重。

我随意将行李扔在房间的角落，掏出口袋里的手机，上面跳出一行字：要一起跨年吗？我仔细确认发件人的姓名，是陈卓，没错。我搓搓被冻僵的手，回复道：可以。

## 三

陈卓是我的同学，不过他在读到第三年的时候退了学，从此以后我们就是彼此熟悉却也疏远的陌生人。细数那也是三四年前的事了，而那时我与他的交际并不多，至多停留在见面说你好的地步。因此我仍费解，那晚他走出宿舍，为何要叫住一旁经过的我并问我讨要联系方式。

此刻他坐在我的面前，把从锅里捞出的肉丸蘸上酱，送入口后吐舌，说烫。我递给他一杯冰水，他嘴里混杂着水和食物，含糊不清地说：“我觉得你和我很像，就要了你的联系方式。”我点头，慢腾腾地将一片肥牛送入锅中，并用漏勺装着，生怕沸腾的汤吞没那片薄薄的牛肉。


我明白与他斡旋是没什么意义的，也就安心吃

饭，嘴巴闲下来的时候相互寒暄。“你最近在忙什么？”他抬起头看我，我被这突如其来的发问噎住了，沾了麻酱的肥牛卡在喉部，我咳了几声后他笑道：“应该是不错的，我们班如今也就你还在写。”我灌了一大杯水，咳嗽着说道：“没有的事儿，现在的创作同我刚进校园那会儿想的完全不同。几年了，找我写剧本的寥寥无几，入不敷出早已是常态。”

他举起一杯啤酒，说：“我也差不多，不过本以为你话少，性子淡，没想到却是一个不错的聊伴。”我本能地脸红，不明白他是在夸我还是揶揄我。我用一杯酒回应他的热情，而后脱去毛衣，我想是毛衣使我闷热。

我问他为什么退学，他只是笑笑，说：“我这人性子急，见不得脏东西，龌龊污垢一类，能避则避。”我盯着他的眼睛，没敢说话，只是麻木地烫着一块肉。他用筷子挑起那块肉，说：“都老了，不好吃了。”

我放下筷子，说我吃饱了，想回去了。他一愣，说：“这啤酒才开了三瓶怎么就不行了，算了



算了，听你的。”他恋恋不舍地扫视桌上的菜品，牛舌上浇着一层酱油，牛肚上还沾着水珠。换做平日我一定舍不得离场，但此刻我没有了食欲。

他起身时递给我那件毛衣，问我接下来有什么打算。我接过并穿上，说没什么打算，只能写下去。他给了我两下子，说：“谁问你这个，我是说，这个夜晚，你有什么打算？”还没等我回答，他便径直走出火锅店，“去你家吧，我想看看你的作品。”

我正缺一个同行给我指点迷津，我想陈卓会是一个不错的人选。

#### 四

虽然在路上就已和他讲过，如今我住在公司分配的阁楼里，一心一意耕种在我的创作田地。但当他推开门的一刹那，他还是被屋里空荡荡、毫无烟火味的模样吓到了。不过他也就惊讶了那么一秒，虽说那一秒于我而言度日如年。也许在那一秒内他想到了自己的生活，据我所知，他生活的穷困并不亚于我。他惊讶的，或许只是没想到我也过着食不

果腹、居无定所的生活。

他绕过脏兮兮的地毯走至书架，拿起一本《老人与海》。他问“你还是喜欢这本书吗？”我点头，他说“这本书的语言太过简单，而冗长的心理活动只适合文本的品读，对你的编剧创作没有任何帮助。”我不知如何回应他，很早我便明白人人心里都有一堵粉墙，拦截与自己品味不同的人，但我原以为他会很懂我，如他所说的，他觉得我和他很像。

这一份失落冲淡了两人建立不久的友情，他放回那本书，说“但我也很喜欢，非常喜欢。”我不明白他是出于什么缘由，安慰也好，挽回也罢，我不愿多加揣摩，猜多了会猜错。

他问我眼下正着手什么工作，我如实回复，

“一部挺无聊的舞台剧的创作。”他问我什么题材，我说青春疼痛。他大笑，说想不到曾经班里开口闭口莎士比亚、易卜生的班长如今也为世俗折腰，写迂回辗转的无聊情爱了。我不喜欢他这副模样，也就打消了与他探讨已写完那部分的念头。他说，“写完这一部能赚很

多钱吗？”

我并没有回复他，只是从冰箱里拿出前几日在街角新开的便利店买的罐装啤酒。我递给他后指了指床，示意他可以坐在我的床边。他接过酒后皱起眉头，可能因为没有感受到想象中的冰凉与刺激而疑惑失落。冰箱年久失修，我只当它是储物柜。

几口酒下去一切本难以言说的话也就顺顺当当从嘴里流出。他说“你知道我当年为什么退学吗？”我红着脸，晕乎乎地走到冰箱前，拿出剩余所有的。我坐到他身旁，示意他讲下去，他大手一挥“什么艺术圣殿，什么高雅学院！”

我被这突如其来的情节吓到，我问他怎么了，让他别激动。他说“你记得那个我们当时调侃的脂粉派男教授吗？”我点头，“我记得，他的兰花指堪称学院一绝。”我说。

他说“对，就是他，有一晚他跑来，他说，如果我能做他的灵魂伴侣，他就给我今年的剧本打最高分，并介绍待遇最好的工作给我。什么灵魂伴侣，这是对艺术的亵渎和

侮辱啊！我真的没法忍受也没人可以诉说，害怕以后成为他那样的人，便退了学。现在想来是有点后悔，特别是退学那天我打电话给家里，我问能打五百块给我吗。要生活得有资本，那刻起我就算踏入社会了，一切生活的消耗得自己扛。我骗我妈，我说天气冷了，我想买件毛衣，她一个五十多岁没舍得背一个超过五百块包的人却很爽快地答应了。她说‘好，别和人家撞衫了。’”

他越说越激动，唾沫混着啤酒溅在我的脸上。我听罢酒倒是醒了，也只是惊讶了一秒。他将视线射向我，就像海上的灯塔势必要照亮那么一两艘船只。可我给予了他一秒的空白和停顿，就如同他走进这间屋子时惊讶的那一秒一样。

我猜测他可能也觉得没趣，毕竟自己推过来了，那些忿忿不平也早已如水面的波纹般荡漾开，就像他这么些年来的胡渣一样，有种岁月不经意的温柔慷慨。那些恨到底不那么具体了，砌不成无重数了。

他转移话题，问我怎么拿到这份工作的，我告诉他那个脂粉派男教授介绍的。而我转过头看他的脸，也渐渐明

白当年他那句“我觉得你和我很像”是什么意思了。

## 五

那天陈卓自己摇摇晃晃地离开了，走出门前的那一刻问我他能否借走那本《老人与海》。我点头，酒后吐真言，看来他是真喜欢。我递给他，他挥挥手大步地离开。而那也是我最后一次见到陈卓了，至于他去了哪里，做什么工作，有没有达成他的那句“我与周旋久，宁做我。”

## YOUR LIFE MATTERS



我也不得而知了。他就像从来没有出现在我的生活中，也像水消失在水里一样，无声无息地消失了。

当我敲完剧本的最后一个字，检查完台词里有没有语病或者过于拗口的词语后，我的手机开始震动，那是允诺帮我翻译那封信的人，他告诉我翻译好的信通过电子邮箱发来了。

我点开邮箱，开始阅读——  
亲爱的读者：

你好。

听说你很喜欢我的那部《老人与海》，诚然，我也喜欢。不过我想和你探讨些其他的东西，请原谅一个老头子的啰嗦吧。

听说你在从事剧本创作方面的工作，那我们算是同行。我以前说过，文学的创作要坚持冰山原则——作家无需将所有都写明而是隐藏在文本里，就像冰山藏于海面之下的

部分，得靠读者自己领会。

我想你一定是如此，肯定知道我的老人、海、大马林鱼以及鲨鱼都指的是什么了。你也许正遇到理想与生存的困惑，这是我所感知到的。我想请你去坚持地追寻那条美丽的、自由的大马林鱼，不要顾及多变的海和复杂的环境，也无需惧怕那条骇人的鲨鱼，勇往直前吧，人不应胆怯。

你的，海明威

读完后我思索许久，删除了那份无聊的剧本，哪怕它也费了我

心思。我起身，决定收拾行李离开这间阁楼，离开这座金丝笼。令我感到奇怪的是，我竟在书架上找到了那本借给陈卓的《老人与海》。也许那天我喝多了，并没有借给他。说起酒，我想看看有没有东西落在冰箱里。我拉开冰箱的箱门，却发现之前在街角便利店里买的啤酒整齐地站在里面，像一群士兵守卫着城堡。

我想，也许陈卓根本没来过。而我并不关心这些，我知道自己一定会捱到那久违的春天。





# 护航访谈



## 护航杂志社人物专访

### ——北京冬奥会志愿者领队 李祎思

小记者：冯一鸣



#### 导言：

在已然圆满落幕的2022北京冬奥会赛场内外，除了各国努力拼搏的奥运健儿们，还有着这样一群闪耀的“天霁蓝”，他们忙碌在赛事场馆，引导观众，维持秩序；服务于闭环驻地，悉心接待，事无巨细；他们坚守在不同领域，热情服务，青春洋溢。他们就是北京冬奥会的志愿者们。在这场举世瞩目的冰雪盛宴中，我院依托学科优势，汇聚专业团队献身于冬奥志愿服务中。我院共有十三位同学汇聚于这片“天霁蓝”中，为双奥之城增辉，为冰雪乐章添彩。本期我们有幸采访到了我院冬奥志愿者的领队之一李祎思同学，让我们走进冬奥中的协和护理学院同学，聆听他们的心声。



#### 正文：

作为冬奥志愿者的一员，李祎思同学服务于首钢滑雪大跳台反兴奋剂领域，担任“反兴奋剂陪护员”一职。他们的主要工作就是通知运动员接受检查，并全程陪护直至检查站，协助检察官完成兴奋剂检测。身为此项工作的志愿者，不仅需要熟练掌握工作方式，细心谨慎地完成工作，同时也需要有良好的交流能力与应变能力，这样才能保证奥运比赛在公平公正公开的情况下正常进行。当问及李祎思同学何以圆满完成这项充满挑战性的工作时，她告诉我们“优秀的团队是所有人一起努力的结果”。作为冬奥兴奋剂检测工作的第一环，为了确保



工作的顺利完成，她与其团队在正式的比赛前，共进行了30余次的情景演练。尽管每次情景演练可能只需要少数几人参与扮演角色，但是剩下的所有人都会站在一旁，默默关注每一个细节，提出陪护员可以改进的细节、或者还可能出现的其他情况，群策群力地将工作做到尽善尽美。此外，在正式工作时，团队成员们会分为通知者和观察者，最终整个团队的齐心协力圆满完成了冬奥志愿服务工作。

除了严谨细致的工作，志愿者们同样也有着自己的休闲生活。而作为这个团队中的队长兼团支书，李祎思同学在驻地中化身“联络员”，每天提醒大家完成核酸检测，健康信息填报等工作，将疫情防控要求时刻谨记心中；志愿者们出现生活、学习上的问题，李祎思同学也会及时反馈，第一时间解除大家在志愿工作时的后顾之忧。同时作为团支书，当面对一个新组建的团支部时，李祎思同学觉得自身的首要职责就是增强大家的集体意识。于是在相识的第一天，李祎思同学便与两位团支部的同学相邀一同组织了团建活动“猜猜我是谁”等小游戏，帮助团队成员迅速拉近彼此的距离，凝聚团队力量。在工作和娱乐之余，志愿者们还结合本次冬奥志愿活动，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冬奥的重要讲话”、《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一书等，在党的思想引领下反思自身，修养品行。



齐心协力的工作、丰富多彩的活动再加上先进思想的引领，使得这一支协和冬奥志愿队不仅收获了首都体育馆反兴奋剂团队的认可，同时也展现了“不负时代，不负韶华”的责任担当以及“尊科学济人道”的校训精神，最终交出了一份完美的冬奥志愿服务答卷。

最后当谈及李祎思同学作为冬奥志愿队领队对于同学们的期望与寄语时，她向我们分享了她的感悟。

在整个冬奥志愿服务期间，最让李祎思同学印象深刻的莫过于亲眼见证了谷爱凌和苏翊鸣的夺金时刻。虽然她所站的角度看不到比赛的全过程，但是听到此起彼伏的喝彩声，看到观众席上不断挥动的五星红旗……那一刻，她的眼眶霎时间湿润了，那一刻，真的是十分的荣耀！李祎思同学无比想同观众一起呐喊、欢呼。但由于工作的特殊性（李祎思同学负责的工作往往在赛后进行），她强压心中激动的情绪，冷静认真地完成接下来的工作。对于李祎思同学以及其他志愿者们来说，当时最好的庆祝方式或许就是圆满完成自身的工作。最终，在领域老师的带领下，志愿者们伙伴们的通力合作下，他们终不辱使命，圆满完成了工作。

“这真的是一次非常直击心灵的爱国主义教育，在冬奥的赛场上，作为一名志愿者，作为中国人，心中真的是有一种油然而生的自豪感。小的时候，我们被称为祖国的花朵，祖国在过去二十年中，已经为我们付出了很多，因此，当我作为志愿者，服务于冬奥赛场的时候，我就在想，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到了花朵绽放的时刻了，我要以最好的精神面貌迎接各国来宾，向世界展现中国青年的朝气蓬勃！”李祎思同学如是说。

诚如是，奋斗是最亮丽的风景，对于青年人来说更是如此。2022北京冬奥会向世界展示着中国的文化底蕴与自信，而我们的协和学子也通过自身的敬业、拼搏、严谨、热情向世界展示着协和精神，展示着中国青年的精神风貌。相信在未来的日子，他们会继续振奋精神、鼓足干劲、努力奋斗，不负协和的使命，不负中国青年的担当；也会有越来越多的同学像他们一样践行初心，砥砺前行，一起向未来！

## 护航杂志社人物专访

### ——北京冬奥会志愿者 余灵灵

小记者：丁梦瑶

#### 一、导言

2008年的北京奥运会举世瞩目，无论是中国运动健儿的优异成绩，还是开幕式闭幕式上传统文化与现代科技的精彩碰撞，都令世界为之震撼。在疫情的特殊时期，2022年北京冬奥会再次将中国的强大力量展现在世界各国人民面前。运动健儿们展现着自己积极向上的风采，振奋了世界各国人民的心，为这个冬天增添了一抹浓烈的色彩。在这次赛事成功的背后离不开冬奥志愿者的不懈努力，他们勇于担当、真诚待人、坚苦耐劳，向世界展现了中国青年人的热情与友善。本次，我有幸能够采访到北京协和医学院护理学院担任了冬奥志愿者队长的余灵灵同学，从她那里了解到了一些冬奥会的“幕后”事。



## 二、关于工作

本次冬奥会给予了青年人一次很好的机会去接近国际赛事，获得更加广阔的视野。基于此，余灵灵同学积极地报名了冬奥会志愿者选拔，希望能有幸为冬奥会奉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虽然初筛时并未通过，但她没有放弃，当看到补录的通知便把握住了这次弥足珍贵的机会。余灵灵同学重整旗鼓，通过总结上一次失败的经验，从冬奥知识、英语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着手准备。同时，面对面试官的提问，她展现出了对冬奥会的真诚与热情，和对志愿工作的认真与负责——这些都是一个合格志愿者不可或缺的态度与品质。功夫不负有心人，她成功地在层层筛选后，打动面试官，成为了一名冬奥会志愿者，她的工作是兴奋剂检查陪护员。



在出征仪式上，余灵灵同学表达了自己对于冬奥会志愿者一职的看法：“作为观众，我想在奥运会上欢呼呐喊；作为志愿者，我想在奥运会上奉献付出。而现在，我们如愿以偿成为了2022年北京冬奥会的志愿者，我们将会在会上展现出身为中国青年、协和学子的精神品质，谱写属于我们青年志愿者的青春诗篇。”

余灵灵同学在本次冬奥志愿活动中担任了小队队长一职。能当上队长，离不开余灵灵同学对自己能力的自我肯定和其他志愿者的信任和支持。面对未曾接触过的工作，她并没有退缩，而是主动请缨希望能够担起队长的责任。在自荐后，她得到了其他志愿者的支持。“我想应该是在测试赛时的志愿服务表现比较好，再加上其他志愿者们也比较信任我。”就这样，余灵灵同学担当起了队长的职责。

志愿者的工作并不轻松，每天的工作强度很大。作为小队的领导者，为了不让队员过度疲惫，余灵灵同学协助检查官安排了冬奥周期内志愿者们的工作班次。好在团队中的各位志愿者万众一心，秉持忠于职守的态度，即使面对辛苦又费力的工作也没有一丝怨言，出现问题会及时提出来并解决。因此，在余灵灵同学看来，她队伍中的每一名志愿者都非常出色。





### 三、特殊经历

因为工作需要频繁接触运动员，余灵灵同学和她小队中的志愿者们目睹了运动员们镜头外的一面。对于每名运动员而言，为了站在这个世界瞩目的舞台上他们付出了太多常人无法想象的努力。但是，体育竞技有赢必有输。在赛后，我们能看到赢得奖牌的运动员欢呼相拥，也能看到遗憾落败的运动员默默擦去自己的泪水，黯然退场。“有一件事令我印象特别深刻。有一晚我陪护的运动员实力强劲，但很可惜的是她并没能在决赛中得到名次。我清楚地记得她在接受采访的时候，表现得有多么遗憾、失落。回到休息室之后她和家里人视频，面对远在故乡的家人的安慰，她终于还是哭了出来。按照规定，我不能在执行任务时和她有身体接触，考虑再三只好和她说了一句‘Don’t be sad, you did well’。她先是愣住了，反应了几秒之后和我说‘thank you’并朝我笑了一下，她噙满泪水的双眼中依旧透露着疲惫和失落。这次失败对她打击很大，我的安慰也很微不足道，但我也由衷地相信她能重新振作起来。”

在这个世界瞩目的赛场上，任何一位合格的运动员都值得鼓励和支持，志愿者们的协助工作便是为了给运动员们提供一个公平公正公开的竞技环境，让他们可以尽情挥洒青春汗水。志愿者们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和辛勤付出，为奥运健儿的梦想保驾护航。

“每逢佳节倍思亲”，不得不说今年春节对志愿者们无疑是不同寻常的，代替亲人陪伴在他们身边的更多是陌生人，对家人的思念萦绕在志愿者们脑海中。好在场馆里的新年也是年味十足、热闹非凡的，“场馆和驻地举办了跨年活动，能让我们聚集在一起，边看表演边吃饺子，大家说说笑笑，一个晚上就在愉快的氛围中结束了。我想这与在家过年不同，和这么多同龄人一起庆祝很是热闹，我玩得很尽兴。”余灵灵同学在活动期间结交新的伙伴，平时一起工作，团结友爱、互帮互助；闲暇时间也会一起分享乐事、一起玩游戏。她时刻谨记出征时的倡议，秉持着“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





#### 四、感想



身临其境地观看奥运盛会，感受着现场浓厚的氛围，耳畔响起一声声呐喊助威，余灵灵同学感受到了特别强的归属感。令她无比兴奋的是能够亲眼见证中国队的首枚金牌：“这场比赛太惊险太刺激了，这枚奖牌来之不易，我感到非常激动并且与有荣焉，为中国队感到骄傲。”

参加这次冬奥志愿之行，余灵灵同学真切感受到了世界民族大团结：“所有志愿者和工作人员都很热情，不管是对外国人还是对中国人，都可以从他们那里及时获取帮助。我了解到参会的运动员、工作人员也对北京2022年冬奥会非常难忘。”

2022年的北京冬奥会不仅展现了运动健儿的英姿，也记录了志愿者们的辛勤付出。节选余灵灵同学出征发言中的一段话，让我们感受中国青年人的热情与浪漫：“亲爱的志愿者朋友们，冬奥会志愿服务是一项平凡而高尚的事业，众多的志愿者是确保冬奥会成功举办的无名英雄，冬奥不可能记下我们每个人的姓名，但我们拥有一个共同的、崇高的名字——冬奥会志愿者，这个名字将会镌刻在北京冬奥会的丰碑上，我们的奉献将会永远载入冬奥会的史册。我相信，只要我们团结一致、矢志创新、不懈奋斗，就一定能出色地完成冬奥会的志愿服务工作。”



### **监制**

安道彩 叶丽娟

### **指导老师**

张京煜 刘裕文

### **主编**

蒋琚

### **副主编**

李欣悦 程乔璐

### **执行主编**

陈雪儿 郑可心

### **文字编辑**

杨诗莹 丁梦瑶 冯一鸣 方安妮

程静蕾 马琇 朱天一 刘浩南

### **美术编辑**

蒋盼 刘曼琪 田佳慧 张喜洋 高尚  
李嗣悦 钟桢 张愉 马睿锴 严丽敏 沈雯

### **封面图片提供**

万佳